

商务部关于请承担非洲国家气象行政管理官员研修班项目实施任务的通知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19/2021_2022__E5_95_86_E5_8A_A1_E9_83_A8_E5_c80_319105.htm 商务部关于请承担非洲国家气象行政管理官员研修班项目实施任务的通知（商合促批〔2006〕101号）南京信息工程学院：为加强我国同发展中国家在气象行政管理领域的交流与合作，帮助其培养人才，经批准，我部将于2006年9月27日-10月11日在南京举办“非洲国家气象行政管理官员研修班”。邀请苏丹、利比亚、埃及、坦桑尼亚、莱索托、肯尼亚、纳米比亚、埃塞俄比亚、塞拉立昂、乌干达、博茨瓦纳、津巴布韦、安哥拉、尼日利亚、利比里亚、加纳、毛里求斯、赞比亚、厄立特里亚、南非、塞舌尔等21个国家相关领域主管部门司、处级官员参加。原则上每国各招1人，总人数20人。办班语言为英语。在华期间，研修班官员将赴北京市参观考察。经研究，上述项目交由你学院承办。有关招生工作将由我部通过我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统一办理。实施项目所需费用标准按《财政部关于印发 举办受援国政府官员培训（研修）班费用开支标准和财务管理办法 的通知》（财外字〔1999〕725号）执行。为圆满完成上述援外任务，确保研修质量和效果，请你学院认真做好以下工作：一、严格按照我部与你学院签订的内部总承包合同规定，精心编制研修方案，合理安排研修课程，严格按照有关规定编制项目费用预算。拟定的研修方案、课程安排和项目费用预算须于研修班开班前报我部审核，待核准后认真组织实施。二、选派政治素质高、协作精神好、业务能力强、认真负责、经验丰富的授课和管理人员，

承担上述研修项目的教学和组织管理工作。三、及时与我驻外使（领）馆经商处（室）联系，了解有关招生具体情况，并及时向我部有关主管部门报告。四、精心组织好来华官员的实习、考察活动，确保安全。有关严重事宜请径与当地政府的有关主管部门联系。五、项目实施期间，如发生重大问题，要及时妥善处理，并随时报告我部及你学院上级主管部门。六、项目实施结束后10日内，将书面总结报告（包括项目执行情况、项目效果、官员评价、官员情况表、经验教训及建议等）报我部有关主管部门。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